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F

承辦人：王佩卿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12

電子郵件：aol2912@cip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1593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0003086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18412_110D2011556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《「COVID-19」因應指
引：公眾集會》1份，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：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《「COVID-19」因應指
引：公眾集會》，於活動期間加強防範衛教溝通及強化個
人衛生防護、維持現場環境衛生及供應足量的防護用品、
持續關注傳染病現況及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
定義者等指引，是以，各原住民族部落歲時祭儀期間應加
強防疫宣導，亦請旅外族人返鄉參加祭典時配合有關指
引，以防範疫情擴散至原鄉部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